宁夏:07年注税师考试12月15日 - 12月31日网报 PDF转换可能 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7/2021_2022__E5_AE_81_E 5 A4 8F EF BC 9A0 c46 77684.htm 全区网上报名时间为 : 2006年12月15日上午9时起至2006年12月31日下午5时截止。 全区报名确认时间为:2006年12月25日至2006年12月29日。 确 认地点为:宁夏人事考试中心(银川市湖滨东街83号4楼)(周六、周日不进行确认工作)。咨询电话:(0951)6198143 。关于2007年度全国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 知各市、县(区)人事(人事劳动保障)局,区直有关部门 ,中央驻宁有关单位:根据人事部办公厅《关于2007年度专 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工作计划》的通知(国人厅发[2006]147 号)、人事部考试中心、国家税务总局注册税务师管理中心 《关于做好2007年度全国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 的通知》(人考中心函[2006]123号)精神,现将我区2007年 度全国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有关问题通知如下:一、考 试时间及科目考试日期考试时间考试科目6月22日下午2 00--4 30财务与会计6月23日上午9 00--11 30税法(一)

下午2 00--4 30税务与会计 6月23日上午9 00--11 30税法(一)下午2 00--4 30税法(二)6月24日上午9 00--11 30税收相关法律下午2 00--4 30税务代理实务二、全国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设税法(一)、税法(二)、税务代理实务、税收相关法律、财务与会计5个科目。考试成绩为滚动管理,即考5个科目的人员必须在连续3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方为合格;考2个科目的(税务代理实务、税收相关法律)须当年通过为合格。三、报考条件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,遵纪守法并具备下列条件者,可申请参加注册税务师执业资

格考试。 (一)凡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,可申请参加注册税 务师资格全部科目的考试:1、中专毕业后,从事税收业务 工作满10年,其中从事税务代理业务满2年。 2、非经济类、 非法学类大学专科毕业后,从事经济、法律工作满6年;非经 济类、非法学类大学本科毕业后,从事经济、法律工作满4年 ; 非经济类、非法学类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后 , 从 事经济、法律工作满2年。 3、经济类、法学类大专毕业后, 从事经济、法律工作满6年或从事税务相关工作满4年;经济 类、法学类大学本科毕业后,从事经济、法律工作满2年。4 、经济类、法学类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,或获非经 济、法学类硕士学位,从事经济、法律工作满2年。 5、获得 经济类、法学类硕士学位,从事经济、法律工作满1年。6、 获得经济类、法学类博士学位。 7、对于在全国实行专业技 术资格考试前,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已评聘了经济、会计、统 计、审计和法律中级专业职务或参加全国统一考试,取得经 济、会计、统计、审计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,从事税务代 理业务满1年。 8、按照国家税务局有关规定,已取得税务师 执业证书,虽在税务代理机构内从事税务代理业务工作,但 不符合免试条件的。(二)凡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已评聘经济 、会计、统计、审计、法律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,从事税收 工作满2年者,可免试《税法(一)》、《税法(二)》和《 财务与会计》3个科目,只参加《税务代理实务》和《税务相 关法律》2个科目(考两科)的考试。 四、上述报名条件中 "从事经济、法律工作",指从事经济(含税务)、会计、 统计、审计和法律工作。 五、根据人事部办公厅、国家税务 总局办公厅《关于同意香港、澳门居民参加全国注册税务师

执业资格考试的通知》(国人厅发[2004]107号)规定,香港 澳门居民可以参加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。申请参加考 试的香港、澳门考生,其报名条件应符合上述报考条件;提 交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大学专科以上学历或 学士以上学位证书;从事经济、法律或税务代理工作年限证 明和居民身份证明。 六、考试报名办法 2007年度全国注册税 务师考试全区实行网上报名。凡在宁夏参加考试的人员,均 须经过"网上报名"和"报名确认"两个步骤完成报名手续 。 (一) "网上报名"时间全区网上报名时间为:2006年12 月15日上午9时起至2006年12月31日下午5时截止。 在上述报 名时间内,考生可登陆"宁夏人事考试中心网"网站(网址 : http://www.nxpta.gov.cn) 进入我区注册税务师考试网上报 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,系统24小时不间断接受考生预报名。 (二)"报名确认"时间全区报名确认时间为2006年12月25 日至2006年12月29日,确认地点为:宁夏人事考试中心(银 川市湖滨东街83号4楼)(周六、周日不进行确认工作)。 咨 询电话:(0951)6198143。各主管部门或单位(考生)持规 定的"报考材料"到宁夏人事考试中心进行"报名确认", 完成报名手续。(三)网上报名两个步骤的具体操作程序、 方法和材料报送要求见附件2. (四)已参加过考试的考生, 务必在报名表内注明原档案号和已通过科目名称。 (五)按 照自治区物价局和自治区财政厅有关文件规定,考生报名时 须缴纳报名费每人10元,考务费每人每科51元。七、《税务 代理实务》科目全部在试卷上作答。其余四科均为客观题, 全部在答题卡上作答。考生应考时可携带钢笔或圆珠笔(黑 色或蓝色)、2B铅笔、橡皮和计算器(无声、无编辑储存功

能)。附件1、2007年度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发证登 记表 附件2、2007年度全国注册税务师考试报名的程序及材料 要求一、报名程序1、在网上完成任何地方(国内外)打开 联结互联网的计算机 寻找到http://www.nxpta.gov.cn(宁夏 人事考试中心网) 点击进入"网上报名" 跟随"指引" 阅读并确认"网上报名协议" 填写"《2007年度注册税务 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发证登记表》 " 打印"报名发证登记 表"(一式一份) 贴上相片 交单位审核并盖章 到宁夏 人事考试中心进行确认。(以上事项由考生自己或在考试机 构的指导下完成) 2、在报名点完成"报名确认"(以下事 项由考生或考生单位与考试机构共同完成)考生持《报名登 记表》和其它规定要求的报名材料。到宁夏人事考试中心办 理"报名确认"手续并缴纳考务费 完成报名。3、网上报 名的考生不必前往报名点领取准考证。在考试前的15天内, 考生自行从网上打印准考证,并持准考证和正式有效身份证 参加考试,否则,不准进入考场参加考试。二、报名者必须 提交如下资料 1、《2007年度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发 证登记表》(以下简称《报名表》,考生自己从网上下载打 印)一式一份; 2、新报名考生及续考人员(前一年已报考 过)须提供身份证、学历证书和相关资格证书等原件及身份 证复印件1份(原件经审核后退回),另外,续考人员还须提 供上一年准考证原件。3、近期同版免冠1寸白底彩色照片3张 (1张贴在《报名表》上,另2张贴在身份证复印件空白处)4 、外省市转入考生需提交转考证明;已参加上一年度的老考 生,"上一年档案号"栏为必填栏。5、符合免考部分科目 人员还须提交相关资格证书原件、复印件各一份,以及从事

税收工作时间的证明(原件核对后退回)以上所附材料须用A4纸。宁夏回族自治区人事考试中心二 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